

桃園市 108 年度語文競賽頒獎典禮實施計畫

- 一、依據：桃園市 108 年度語文競賽計畫
- 二、目的：鼓勵本市各機關學校及民眾加強語文教育，弘揚文化。
- 三、主辦單位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
- 四、承辦單位：興國國民小學
- 五、參加人員：
本市語文競賽各項各組獲代表權優勝選手〈含原住民族語各項各組競賽〉，約計 165 位。
- 六、日期：108 年 10 月 2 日(星期三) 下午 1：00-4：30。
- 七、地點：興國國民小學五樓風雨教室
- 八、典禮流程：詳見附件一。
- 九、經費來源：
(一)經費預算如附件。
(二)經費來源由市府相關科目支應。
- 十、參加本活動之領隊、帶隊老師(指導老師)、各組競賽員及工作人員，當日給予公(差)假登記。
- 十一、本實施計畫陳報教育局核備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桃園市 108 年語文競賽頒獎典禮流程

時間：108 年 10 月 2 日(星期三)下午 1：00-4：30

地點：興國國民小學五樓風雨教室

時 間	項 目	備 註
13：00~13：30	報到（選手服裝套量）	報到後到各分組教室
13：30~14：30	各組召集人集訓課程說明	各分組教室
14：30~15：00	全國賽報名及頒獎流程說明	五樓風雨教室
15:00~15:10	頒發各組總召集人聘書	五樓風雨教室
15：10~15：20	長官致詞	長官勉勵
15:20~16：30	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頒獎：(頒獎人：局長高安邦)</p> <p>一、團體獎：行政區、國中組、高中組 前三名(共 18 個單位)。</p> <p>二、個人獎：各組獲代表權</p> <p>1. 原住民語朗讀、演說：國小組、國中組、 高中組、教師組、社會組</p> <p>2. 國語演說：國小組、國中組、高中組、 教師組、社會組</p> <p>3. 閩語演說：國小組、國中組、高中組、 教師組、社會組</p> <p>4. 客語演說：國小組、國中組、高中組、 教師組、社會組</p> <p>5. 國語朗讀：國小組、國中組、高中組、 教師組、社會組</p> <p>6. 閩語朗讀：國小組、國中組、高中組、 教師組、社會組</p> <p>7. 客語朗讀：國小組、國中組、高中組、 教師組、社會組</p> <p>8. 作 文：國小組、國中組、高中組、 教師組、社會組</p> <p>9. 寫 字：國小組、國中組、高中組、 教師組、社會組</p> <p>10. 字音字形：國小組、國中組、高中組、 教師組、社會組</p>	<p>1. 承辦單位已安排拍照人員，並將建置專網，提供受獎照片下載，為維持典禮的進行，台前不開放拍照。</p>
16：30~	禮成	典禮結束